证券代码：000027 证券简称：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：2016-006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七届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
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五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13日以通
讯表决方式召开完成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6年3月8日分别以
专人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表决董事九人，实际
表决董事九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（详见《关
于为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<公告编号：2016-007>），此项
议案获得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董事会审议：同意公司为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委托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
公司向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发放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担保的债务本金
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,500万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七届五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二○一六年三月十五日